

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广州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广州市教育局
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
广州市总工会

文件

穗安办〔2022〕76号

关于开展“守在你身边”——广州市第三届 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评比展播活动的通知

市安委会、减灾委成员单位，各区安委办、教育局、文化广电旅游（体育）局、国资管理机构、总工会，驻穗有关单位，市属企业：

为广泛发动全社会参与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

宣传，增强社会公众安全避险意识、自救互救技能和防灾减灾救灾能力，充分发挥优秀文艺创作对推动应急安全宣传的重要作用，并为新《安全生产法》的贯彻实施营造良好的宣传舆论氛围，市安委办、市减灾办、市教育局、市文化广电旅游局、市国资委、市总工会在全市范围内组织开展“守在你身边”——广州市第三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评比展播活动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活动主题

“守在你身边”——广州市第三届应急管理优秀宣传作品评比展播

二、活动对象

全市范围内热爱或涉及应急安全和防灾减灾相关工作的各类主体，包括学校、企业、社会机构团体及个人等，组织参演的舞台文艺节目，包括歌曲、舞蹈、小品、相声、快板、脱口秀、朗诵、情景剧、杂技、戏曲等，以及拍摄制作的抖音体小视频。舞台文艺节目和抖音体小视频应围绕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抗灾、应急救援等相关宣传或科普主题进行创作或选报，作品可以个人或单位的名义进行申报。

三、内容要求

（一）符合党的路线、方针、政策，符合党的宣传工作方针，符合国家法律、法规，体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，有利于提升我市全民安全素质，筑牢防灾减灾救灾的人民防线。

（二）围绕普及科学知识，弘扬科学精神，传播科学思想，倡导科学方法，宣传安全生产、防灾减灾救灾和应急救援等领域安全知识和防灾避险、自救互救技能。

（三）贴近安全生产和自然灾害防治形势任务宣传需要，贴近安全宣传“五进”工作实际，引导社会各方科学理性认识灾害事故，增强忧患意识、风险意识、安全意识和责任意识。

（四）内容新颖、形式多样，兼具艺术性、科学性、知识性、趣味性、观赏性，具有艺术感染力，为广大市民群众呈现出具有宣传教育效果的视听盛宴。

四、活动流程

本次评比展播活动从2022年5月1日至6月30日，为期二个月。具体安排如下：

（一）上报（5月1日至5月31日）：各单位广泛宣传发动，积极组织遴选或创作，选送优秀作品的视频报送市安委办邮箱gzyjglxjc2@gz.gov.cn，或刻录光盘送广州市应急管理局新闻宣教处（越秀区吉祥路62号西座305房）。选送作品名称注明“守在你身边+作品名+报送单位/个人+手机号码”，并提供不超过200字的作品说明。

（二）评选（6月1日至15日）：入选作品由主办单位组织专家进行评选，作品评选结果将于6月16日在“广州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公布。

（三）展播（6月16日至30日）：选取10-15个有代表性且

推广效果好的舞台文艺节目进行统一包装，于 6 月 30 日以网络文艺演出的方式在线直播，演出录制编辑后，将在广东电视台播出。

之后，本次活动中的优秀作品将分批分类在“广州应急管理”微信公众号、“应急侠”抖音号、珠江数码应急专区、优酷、爱奇艺、腾讯视频等平台进行展播。

五、类别和奖项

（一）作品格式。舞台文艺节目作品可包括歌舞类、语言类、表演类等形式不限的舞台文艺节目，抖音体小视频以科普类宣传为主，突出知识性和科学性。

1. 歌舞类作品包括独唱、重唱、合唱、表演唱，独舞、双人舞、集体舞（不超过 16 人）等，要求主题鲜明，歌词通俗、有凝练，旋律优美、流畅，具备较强的艺术感染力和欣赏性，时长不超过 5 分钟。

2. 语言类作品包括相声、快板、小品、演讲、朗诵、脱口秀等，内容应寓教于乐，耐人寻味，时长不超过 8 分钟。

3. 表演类作品包括情景剧、音乐剧、沙画、戏曲、武术、魔术、杂技、服装秀、书法表演等，时长不超过 10 分钟。

4. 抖音体小视频表现形式不限，内容围绕应急安全和防灾减灾的科普知识，突出知识性和科学性，时长不超过 1 分钟。

（二）奖项设置。奖项设置包括单项奖、组织奖，共两大类 80 个奖项。

1. 单项奖。根据不同类作品评分排名先后进行综合评选，一等奖 4 名、二等奖 12 名、三等奖 20 名、优秀奖 34 名颁发获奖证书，共计 70 个作品类单项奖。

2. 组织奖。评选出积极发动本单位、相关单位或部门，动员全社会参与本次活动成绩显著的单位、团体及组织 10 个获优秀组织奖，并颁发获奖证书。

六、有关要求

（一）精心组织，广泛发动。充分发挥市安委办、市减灾办和行业主管部门的统筹作用，协调有关单位和部门动员全社会积极参与本次活动，要以本次评比展播活动为契机，积极拓展社会资源参与应急安全宣传的途径方式，形成全社会广泛参与、共同培育安全文化的宣传氛围。

（二）深度挖掘，统筹协调。市安委会、市减灾委成员单位，国资委所属企业或相当级别的社会团体、企业和机构，原则上选送舞台文艺节目作品不少于 1 个。所有选送作品要围绕活动主题，强调艺术性和感人效果，深挖实际工作中的先进事迹和一线战斗故事，积极动员专业艺术人才投入创作和编排工作中，为创作优秀应急安全宣传作品、拓展宣传展示渠道、传播应急安全文化加油助力。

（三）严格审查，遴选精品。单位集中选送或推荐作品应认真履行审查程序，对推选作品的政治性、思想性、艺术性进行重点审核、严格把关，确保作品质量，准确把握作品科普、公益的

定位，不能夹杂各类商业宣传推广内容。



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

广州市减灾委员会办公室



广州市教育局



广州市文化广电旅游局



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
监督管理委员会



广州市总商会

2022年4月20日

(联系人：韩弘、杨婷婷、伍志杰，电话：38083304、83189125，
邮箱：gzyjglxjc2@gz.gov.cn)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广州市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4月20日印发
